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5-075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HEALTHCARE US CO., LTD. (以下简称“恒康美国”)
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4,000万元人民币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	14,5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
对外担保期限内余额(含本次)	(含)□不适用
对外担保是否经审批	□是(否)未通过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累计审批金额(万元)	14,260万元人民币和0.56亿元美元和0.22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
截至本公司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	14,260万元人民币,欧元和英镑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合计约146,044,407元人民币
对外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39.9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达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和实际经营需求,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康美国的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厦门上海分行”)申请银行贷款,贷款总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近日,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恒康美国担保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的融资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为恒康美国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0.56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本次担保事项前,公司及子公司对恒康美国的担保余额为145亿元人民币,恒康美国可用担保额度为0.56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事项后,公司及子公司对恒康美国的担保余额为185亿元人民币,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恒康美国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0.15亿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HEALTHCARE US CO., LTD.(恒康美国)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的全称: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 □母公司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麦肯锡持股100%,美国麦肯锡公司全资子公司。

董事(监事)长: 高伟 职务: 董事长

注册日期: 2009/9/26

成立时间: 2010年4月10日

住所地: 1 MILLY WAY, WINNSBORO, SC 29180, USA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家居用品,家用商品的生产、销售

项目: 2025/01/30/2025/1-01(美金审计) 2024/12/31/2024年度(经审计)

货币余额: 48,134.02 49,289.11

负债余额: 14,080.08 13,080.17

资产负债率: 34.0537% 36.3064%

营业收入: 1,002.26 2,761.08

净利润: -0.0166 96.00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5-062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9日10:15-10:45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NORMAN SHEENG FA HU(胡胜发)(以下简称“胡胜发”)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公司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议案一)

鉴于,公司已于2025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总额度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下简称“原外汇衍生品额度”),预计使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总额度上限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总额度;在前述总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满足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需求,公司本次拟增加4,5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交易品种涵盖场外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场外期权和收益互换)或底层含场外衍生品的资管产品,挂钩标的资产涵盖指数、商品、利率等,也可包括上述基础资产的组合。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投资额度。在总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旨在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具有可行性和实施价值。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增加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二)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本制度”)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按照该制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而《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自本制度生效之日起终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三)

同意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增加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5-064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2月5日 14:00:30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博文路107号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5日

至2025年12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

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

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增加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增加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V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单主动提醒股东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办法》直接投票,如遇摊薄调整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有权出席股东会的自然人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律师。

3.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日(上午 9:30-11: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博文路 107 号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登记手续: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

理登记:

1.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

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

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身份证件、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和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